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誠徵專任(案)教師公告

擬聘單位名稱	電子工程系
員額屬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任教師-教學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擬聘職級	編制內專任教師為助理教授以上職級；編制外專任教師為助理教授或副教授職級
擬聘員額	1 至 2 名
起聘日期	114 年 2 月 1 日
所需資格條件 【請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16~§18 條及本校聘審辦法 §3 臚列基本條件】	<p>一、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理工相關領域博士學位，應聘編制內專任教師須具有與擬任教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 1 年以上證明文件。 (業界實務工作經驗採認與檢附之資料，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詳參本校人事室/章則辦法/聘任升等網頁：https://person.ncut.edu.tw/p/406-1015-2178,r115.php?Lang=zh-tw)</p> <p>二、需符合資電相關領域專長：機器人機構與控制系統、自動化整合、光學智慧系統與整合、雷射加工與量測應用、電腦視覺、人工智慧、晶片系統與應用、半導體技術等專長，以上同時具備軟硬體整合技能者尤佳。</p> <p>三、具有以第一作者、通訊作者或指導教授排序在前之第二作者(請檢附指導教授中、英文名字，含共同指導教授)發表上述資電相關領域之 SCI(含 SCIE)期刊論文或發明專利。</p> <p>四、曾主持或參與公民營、法人之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應聘編制內專任教師須具有主持國科會(科技部)計畫至少 1 件(應聘編制內專任助理教授者除外)。</p> <p>五、具備英語教學能力並需配合系上開設全英文授課課程。</p> <p>六、應聘編制內專任教師者，具備資電相關領域教學與服務方面之優良表現者尤佳。</p> <p>七、應聘編制內專任教師須符合本校「電資學院各教學單位教評會提列專任教師候選人認定基準」，近三年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採計時間為 2021 年迄今，詳參網址：https://eecs.ncut.edu.tw/eecs/regulation.php。</p>
工作項目	<p>一、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p> <p>二、教學科目名稱：電腦機構繪圖、自動化系統整合與應用、波導理論、光機電整合、應用晶片整合實務、電腦視覺專論、大數據、全客戶 IC 佈局、FPGA 系統設計、數位 IC 設計等屬於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p> <p>三、本系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認定基準，詳參網址： https://eet.ncut.edu.tw/content.php?key=DC0E41427B</p> <p>四、需配合系上開課、輔導外籍學生或參與國際招生、協助撰寫與執行各類計畫及擔任行政工作。</p>

應檢附之文件及著作	<p>一、本案一律採先網路線上報名，後紙本郵寄，意者請登入本校首頁/校務行政 / 教研人員徵才、報名及個人資料管理系統：http://rpms.ncut.edu.tw/RPMS/register/Create，進行帳號註冊，完成線上履歷報名，並按下列事項上傳必要文件，並掛號郵寄紙本文件。</p> <p>二、基本資料：(如履歷、學、經歷、工作證明)</p> <p>(一)履歷表附照片(含自傳)。</p> <p>(二)最高學位證書影本(如係國外學歷請附驗證證明)及博士歷年成績單。</p> <p>(三)助理教授以上證書影本(無則免附)。</p> <p>(四)業界服務證明(例：勞工保險資料表、聘約、在職證明等)(無則免附)。</p> <p>(五)歷年著作發表目錄與 SCI(含 SCIE)期刊論文(檢附 Web of Science 查詢結果及期刊 Impact Factor 領域分級查詢結果)或發明專利資料(專利請檢附證書佐證)。</p> <p>(六)參與或主持公民營、法人之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之佐證資料。 (例：國科會(科技部)核定清單、產學合作合約書或計畫入款證明等)</p> <p>(七)應聘編制內專任教師者，若近三年於資電相關領域教學與服務方面具優良表現，請提供相關佐證資料。</p> <p>(八)身分證或護照影本。</p> <p>(九)其他有利甄選之相關資料。 (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英語系國家學習或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專業技術能力檢定證明、個人或帶隊獲獎證明等資料)。</p> <p>三、應聘編制內專任教師者，須提供符合本校「電資學院各教學單位教評會提列專任教師候選人認定基準」之相關證明文件。</p> <p>四、第(五)、(六)項資料(含「電資學院各教學單位教評會提列專任教師候選人認定基準」相關證明文件)請依本系提供的「應聘本系編制內或編制外專任教師應填交附件表單」進行填寫，並將填寫完畢的檔案上傳至本校徵才報名系統內，並依表單內各項說明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實際績效與點數認列結果，將依本系教評會議審議結果為主。</p>
單位聯絡人	<p>聯絡人：吳雯玉小姐</p> <p>聯絡電話：(04)2392-4505 分機 7333</p> <p>傳真電話：(04)2392-6610</p> <p>電子信箱：sundra@ncut.edu.tw</p>
申請截止日期	<p>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7 日(四)止。</p>
備註	<p>1. 報名資料另掛號郵寄(郵戳為憑) 411030 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 電子工程系收。信封正面請註明【應徵電子工程系編制內或編制外專任教師。若符合半導體技術專長者，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半導體技術專長編制內或編制外專任教師】。※線上報名及紙本郵寄缺一不可，逾期概不受理。</p> <p>2. 擬聘員額為編制內或編制外專任教師，依本校「電資學院各教學單位教評會提列專任教師候選人認定基準」認定之。</p> <p>3. 合者擇優通知進行面試程序，不合者恕不退件。</p>